



流年碎影

## 月是故乡明

□寇洵

我家在豫西山区，原来交通很不方便。我刚从老家出来的时候，从我们县城到市里，要走五六个小时。后来通了高速，全程只要两个小时，这在以前，是想都不敢想的事。

我的老家在横涧川的金山岭上。横涧川是乡政府所在地。从那里到老家有三十里，需要翻一座大山，再沿着河沟走一二十里。爷爷是我们家走这条路最多的人，很多年里，他经常担百十来斤重的柴火到横涧街上去卖。我至今无法想象，爷爷那一路是怎么走过来的。上中学的时候，我曾多次从这条路走过。后来有一天，我猛然想到，那条路上，一定到处都是爷爷的汗水，我忽然就湿了眼睛。

我们那个小村，离县城有30公里。一直到20世纪70年代，才有一条国道从那里通过。洛河大桥，是县城第一座大型桥梁。1958年桥梁开始修建时，我奶奶也参加了。我至今不知道奶奶是怎么到的县城。奶奶在我出生之前已经去世，我只在家里的镜框中看到过她的照片。多年后，父亲搬到了洛河桥南。有一次，我从洛河大桥上过，父亲跟我说，这是你奶奶当初建的桥。以后，我再从桥上过的时候，经常会想起奶奶。

曾在我家楼上见过一辆自行车。父亲年轻时到城里上班，是不是骑的这辆自行车，我一直没有问过。父亲而立之年，出外创业，短短几年，我们家就打了个翻身仗。后来有一年，父亲买了摩托车。我再上学时，就坐上了父亲的摩托车。那时候，不少地方都慢慢修起了乡村公路。那些年里，父亲骑车带着我，去了不少地方。

我十几岁离开老家到外面上学，此后，回老家的机会越来越少。不少老家的人和事，都是我从我父母那里听来的。村里谁谁出去打工了，谁谁去了北京，谁谁去了南方，谁谁去了江浙一带，谁谁进了工厂，还有谁谁忽然从外面领回来一个媳妇。开始的时候，这在我们那里都是爆炸性新闻，后来，这都不是什么稀罕事了。

老家山高林密，耕地稀少。不知从哪一年开始，我们那里的人开始种木耳、香菇，经常看到骑摩托车下来收木耳、香菇的贩子，老家人的经济状况也慢慢好了些，但随着种木耳、香菇的人多了起来，老家的农户又开始养波尔山羊，还有黑猪。不知道是因为环境原因，还是养殖户太少，这些没有发展起来，就又发展桑蚕。在我的印象中，有几年，家乡到处都在种桑树，家家户户都在养蚕。我至今记得白白胖胖的蚕宝宝躺在翠绿色桑叶上的情景，用手摸一下，软软的，凉凉的。父亲后来还贩过几次蚕茧，从我们县到邻近的县坐着船，把蚕茧运过丹江。

当然，最大的变化还在最近这些年。县里在洛河南岸，距离县城只有一桥之隔的地方，统一建了居民小区。老家的困难户陆续都分到了房子，后来搬到了城里。我听父亲说，原先我们村七八百口人，现在村里基本已经没多少了。

母亲去世以后，父亲触景伤情，也不愿在老家待下去。但父亲住在城里这些年，每隔一段时间，就要开车回去看看。到山上看看，到地里看看，在老房子里住上一两晚。我们在老家仅剩一间旧瓦屋。有一年，村里说如果拆除可以补偿2万元。父亲想了想，反正也没有人住，拆就拆吧。但真要拆时，父亲又不舍得了，他说，我不能没有地方去，偶尔回去，还得有个窝。

那间旧瓦屋就留了下来。这些年，父亲过一段就要回去一次。上了岁数以后，他回去的次数就更多了。我有很多次看见，父亲一个人在庭院里坐着，等待着黑夜的降临。他在夜里的起身，弄醒了月光。

## 秋天的模样

□陈保峰

秋天是一幅细腻而深邃的画卷，它以独有的方式，缓缓铺展在大地的每个角落。这是个多情的季节，它是大自然最温柔的情诗，字里行间都透露着成熟与收获的喜悦，又夹杂着淡淡的哀愁与别离的思绪。

当清晨的第一缕阳光穿透薄雾，轻拂过沉睡的大地，秋天的序幕便悄然拉开。此时的天空，比夏日多了几分高远与明净，湛蓝中镶嵌着几朵悠闲的白云，似乎它们也在享受着这份宁静与清凉。晨曦中，一切都笼罩着一层淡淡的金辉之中，树叶、草尖、露珠，乃至远处的山峦，都像是被镀上了一层柔和的色调。空气中弥漫着泥土与落叶的清新气息，深吸一口气，仿佛能洗净心灵的尘埃，让人不由自主地放慢脚步，去感受这份难得的宁静与美好。

秋天，是色彩最为丰富的季节。金黄，是这个季节的主旋律。它如同夕阳下的玉米地，沉甸甸地承载着农民的汗水与希望；又如林间小道两旁，那一片片随风轻舞的落叶，用最绚烂的方式告别枝头，铺就一条通往冬天的金色大道。然而，这金黄并非秋天的全部，还有枫叶那如火的红，它们像是燃烧的火炬，点燃了山林的激情。那橙黄交织的果实挂满枝头，是大自然对辛勤耕耘者的最好回馈。还有那

依旧苍翠的松柏，它们以不变的绿意，更为这多彩的季节增添了几分坚韧与希望。这些色彩交织在一起，构成了一幅幅动人心魄的画面，让人不禁感叹大自然的鬼斧神工。

秋天的声音，也是丰富而多变的。当第一声鸟鸣划破晨曦的寂静，便拉开了秋日交响乐的序幕。那清脆悦耳的鸣叫，是大自然最纯净的乐章。鸟儿或在枝头嬉戏，或在空中翱翔，用婉转的歌声诉说着对秋天的热爱与向往。午后，微风拂过，树叶沙沙作响，那便是秋天的低语，它们在诉说着岁月的流转与季节的更迭。傍晚时分，田野里传来阵阵收割机的轰鸣，那是农民们忙碌而喜悦的旋律，他们用最朴实的方式，庆祝着丰收的到来。而夜晚，当万籁俱寂之时，偶尔传来一两声虫鸣，更显得这秋夜的宁静与深邃。这些声音，共同编织成一首动听的秋日交响乐章，让人沉醉其中，忘却尘世的烦恼。

秋天，还是一个复杂深沉的季节。它是收获的季节，金黄的玉米、饱满的果实、沉甸甸的谷穗，都是大自然对人类的慷慨馈赠。农民脸上洋溢着满足与幸福的笑容，那是对辛勤付出的最好回报。在这样的季节里，人们分享着收获的喜悦，感受着生活的美好。然而，秋天也是离别的季节。树

叶在秋风的吹拂下，纷纷扬扬飘落，它们告别了枝头的繁华，化作泥土中的养分，为来年的生长积蓄力量。这种离别，虽带着几分哀愁与不舍，却也是生命循环不息的必然。在这样的季节里，也难免会感叹时光易逝、岁月如梭，对过去的怀念与感慨。

秋天，更是一个充满诗意的季节。古往今来，无数文人墨客都被秋天的美景所打动，留下大量脍炙人口的华美诗篇。他们或漫步于林间小道，感受落叶的轻抚与秋风的温柔；或登高望远，领略“会当凌绝顶，一览众山小”的豪迈；或静坐窗前，聆听秋雨绵绵的细语与秋虫的低吟浅唱。在这些诗句中，秋天被赋予了无尽的想象与情感，它既是孤独的旅人，也是归家的游子，既是生命的终点，也是新生的起点。秋天，就这样以它独有的方式，成为人们心灵深处的一片净土，一个可以诗意栖居的地方。

秋天的模样，多姿多彩，既有金黄的灿烂与丰收的喜悦，也有落叶的飘零与离别的哀愁。它是大自然的杰作，是时间的见证者，是人们心中永恒的风景。在这个季节，放慢脚步，用心去感受秋的每一份美好与哀愁，珍惜眼前的时光与身边的人事，在秋怀抱中，找寻属于自己的那份宁静与幸福。

## 黄河臂弯里的歌

□董建芳

“浩瀚的大海，一艘黑色的大船在清澈的海水里向我驶来，浪花四溅。我激动地跳入海中，畅游起来……”晨雾弥漫，东方发白。我随着梦境来到村东头，仰望梦中的那片“海”和那艘无形的大船。

远处，弘农涧河像一条白色的带子横跨在衡岭源与东原之间。这条河载着欢快的歌声，在我的目光中融入黄河。

黄河九十九道弯，这道弯紧贴着村西头的黄土高坡。黄河与涧河对接的地方，一边是清，一边是浊。浊的部分犹如小时候喝的红薯面汤，清的部分可见水底石头的颜色。

我闭上眼睛，整个人沉醉在梦境里，静静地回味海和船的模样。父亲走过来：“很早以前，这里就叫函谷关。没修完口水库的时候，涧河是一条大河。遇到大雨山洪暴发，河水夹杂着泥石流横冲直下，石头从山上滚下来，河里便都是泥沙。”

在我的记忆里，父亲一直在涧河滩挖沙石。那时候，塬上因为干旱，农业收入低，村里组织一部分劳力去涧河滩挖沙给工程挣“工分”。他们早上一碗酸滚水泡馍，中午在河滩凑合，晚上回来可劲吃上两碗糊涂面条，解决一天的饥渴。

父亲在挖沙石方面有诀窍，加上涧河滩的沙石质量

好，头天挖好的沙石经过一天的晾晒，第二天用铁筛过滤，沙粒的大小、泥沙的含量都刚刚好。村里人的沙石采挖营生随着工程的结束而告终。父辈们端着糊涂面条，一边吃一边商量今后的打算。

村里的老支书用筷子扒拉着碗，愁得团团转。瓦匠叔把筷子头反过来在地上比画着，想方设法地考虑咋把黄河水引上塬浇田。

那年冬天，西北风呼啸，村里的党员在老支书的带领下，开始动工修建“引黄灌溉”工程。祖祖辈辈在旱地上生活的人们想水想得发疯，听说要修管道坡引黄河水上塬，大家纷纷报名，加入兴修水利工程的队伍。

工程队从开始的13名党员壮大到两三百人，他们手里拿着铁锹，肩上扛着扁担，推着独轮车，仅仅凭借简单的劳动工具，顶严寒，整农田，挖渠塘，请水利部门专家现场指导架设管道、组建抽水站……

两年后，第一个蓄水池修好了。三台水泵三天三夜不停地抽水，黄河水顺着碗口粗的铁管子流进水塘，那情景，好像我梦中的那片美丽的海。

蓄水池的建成，不但解决了村里人畜吃水的难题，而且把村里的土地变成了水浇田。每当抽水站放水，全村男女老少齐上阵，喜庆的场面就像过年一样。

提灌工程一级抽水站穿越黄土塬，洞长约1000米进入二级抽水站蓄水池。黄河水到这里简直就跟变戏法似的，没有一点杂质，清澈见底。二级抽水站进入75°爬坡阶段，扬程高，很难提到三级抽水站。

此时，经验丰富的电工师傅用力推上电闸，水泵轰鸣，水流顺着铁管冲了上去。只听管道发出“咕咚、咕咚”的声音。有人着急正准备爬到管子上看，水却“哗”的一声从管道中喷了出来。雪白的水花飞溅在围观人们的身上，大家疯狂地高喊：“水来啦！水上来啦……”

爷爷热泪盈眶。他做梦也没想到祖祖辈辈靠天吃饭的日子终于到头了，有生之年还能看到黄河之水“上天”来的奇迹。奶奶任由水雾打湿衣襟都不肯躲闪，还下意识用舌尖舔一舔溅到嘴边的水珠，轻轻地抿一抿，甜甜地咽到肚子里。

从函谷关一路向西，便是刘邦和项羽“楚汉交战”的汉王台了。汉王台因干旱，当地人也叫“旱王台”，如今的变化太大了。那条尘封记忆的“土疙瘩”已经找不到原来的踪迹，唯有一望无际的庄稼覆盖着广袤的田野，满目青翠，时而还会传来野鸡、布谷鸟的鸣叫声，更有天地合一、上善若水、水利万物而不争的和谐氛围。

此刻的黄河，蜿蜒潇洒，一路高歌，与老子《道德经》的哲学思想汇聚成绵延几千年的辽阔海洋……

## 世界上最美的歌

□郝建让

在人生的旅途中，有许多美好的瞬间值得我们铭记。而我难忘的便是为父母唱歌的那些其乐融融的时刻。

小时候，我们或许都曾用稚嫩的声音为父母带来过欢乐。当我们长大成人，忙于生活的琐碎时，又有谁会还会为父母献上一首深情的歌呢？我很庆幸，在父母的晚年，我曾四次为他们献歌。

2006年农历八月十四，在老家的院子里，我们为父亲庆祝82岁生日。全家聚在一起，邀请专业摄影师为我们摄影留念。在没有事先安排的情况下，摄影师突然提议每个小家庭出一个节目，建议获得大家一致认可。我的大脑飞速运转，苦苦搜索自己为数不多的才艺，最后赶鸭子上架，决定唱一首腾格尔的《父亲和我》。我打开手机现学现唱，几乎是“吼”完了这首歌，大家被我的歌声逗得合不拢嘴，父母却泪花闪闪，我的心中满是幸福。那首歌的歌词，就是我想对父亲说的话：“是您撑起了这个家，然后又养育了我；是您拉着我的手，从昨天走到现在……”

2016年的一天，母亲因为一些琐事与保姆闹矛盾。我反复劝说无果后，对躺在床上一闹情绪的母唱了刘和刚的《拉住妈妈的手》。当唱到“拉住妈妈的手，泪水往下流……”时，母亲的脸色也“阴转晴”，幸福的泪水夺眶而出。她不仅主动下床吃饭，还主动与保姆握手言和。从那以后，母亲常常提及这两句歌词。随着年事已高，她虽然很难再记住什么，但这首歌却深深地印在了她的心里。

第三次是在母亲生前最后一次过生日的时候，我再次唱起了《拉住妈妈的手》。当时有家人和朋友在场，我为母亲再唱这首歌的场景至今难以忘怀，大家高声叫好，热烈鼓掌，妈妈在掌声中开心得像个小公主。

第四次是在母亲弥留之际。2017年8月的一天，母亲病重手术后一直昏迷不醒。在医院的ICU病房，我在母亲耳边小声唱起了她最喜欢的这首歌。唱到一半时，我有些哽咽，但握住妈妈的手，我似乎感到她的手在动，好像是给我打着节拍，我也坚持唱完了整首歌。虽然母亲最终还是离开了我们，但每当我想起与她最后一次亲密接触是在歌声中度过的，心中便会涌起一股特别的幸福。

许是思念父母的原因，我渐渐喜欢上了有关父母的歌。这些歌曲不仅让我感受到了亲情的温暖，也让我更加珍惜与父母在一起的时光。我想说，不管我们的年龄有多大，有没有音乐细胞，能唱给父母听的，都是世界上最美的歌。

## 植物美好

□王昊军

我喜欢人间的植物，觉得它们是无比美好的。走在原野上的时候，我总是喜欢伸出双手，轻轻抚摸小草或树木，或者安静地站在那里，用心凝视一朵无名的小花。

或者，我什么也不做，只是坐在静谧的阡陌上，微笑着默默端详人间那些美好的植物，深深地呼吸那些美好的植物弥散出的一缕缕沁人心脾的清香，流连忘返。

沉思的时候，我常常会想象着一棵垂柳翩翩向我走来，在我的目光里轻歌曼舞，就像我热恋时深深爱慕的那个喜欢穿绿色裙子的妙龄姑娘。我还会走进农家的菜园，把埋藏在泥土里的萝卜想象成清甜的泉水。

对于从小在农村长大的我来说，那些美好的植物是我心中的爱物。甚至包括和那些美好植物有关的清泉、阳光和月色，也让我无比喜欢。当然，还有人间灿烂的花朵和头顶上辽阔的天空。

有时候，我会凝望着风中飘扬的蒲公英默默遐想，觉得自己也可以和蒲公英一样，比小鸟飞得更远。记得小时候，在乡村老家的田野上，我曾经和一朵花悄然邂逅，那朵花绽放得绚烂而红艳，仿佛一簇燃烧的纯净的火焰，每一片花瓣都在尽情展示着自己的美丽，色彩是那么醒目。

现在想来，我依然觉得那是春天里无比动人的一幅画。那朵花在微风里默默摇曳着，像突然来到我身边的一位朋友，又像是在尘世中静静等待了很久，把心中所有的芬芳和深情都捧了出来。也许它是来赴一个心灵的约会吧。那么，在另一片田野里，有没有另外一朵花，也在热烈而美丽地吐露着芬芳呢？可是，

在乡村，人们并不十分看重花朵，庄稼人看重的是各种果实。比如，瓜田里的西瓜，菜园里的南瓜、黄瓜和茄子，夏天的桃子、葡萄，还有秋天的大枣和花生。

我小时候仔细观察过南瓜，它是先结果后开花的一种植物，细小的果实先从藤蔓上长出来，再从果实的尾端开出小小的花朵。南瓜的果实虽然相貌并不雅致，花朵也很朴素，但是，在饥饿的年代里，南瓜却是能够充饥救人而且味道甜美的一种食物，深得人们的青睐。

花生的花朵开在碧绿的蔓上，淡淡的黄色，很小，果实却结在地下。新鲜的花生香甜可口，生吃和熟吃都行，汁液饱满，十分养人。晒干的花生果味道更加令人回味无穷，在飘雪的冬日，将花生和沙土一齐放进铁锅炒，用铁铲不停翻动，不一会儿，只听“噼啪”的声音清脆传出，诱人的香味扑鼻而来。花生炒熟了，将锅里的花生和沙土倒出来，晾一会儿，然后一边品尝，一边赏雪，一边聊天，真是一种难以言说的幸福。

田野里的红薯总是喜欢向着天空和大地蓬勃生长，尽管总是长不高，却好像生怕辜负了自己的青春年华似的。红薯的花朵是蓝色的，开在长长的藤蔓上，尽管在爷爷的眼里这花朵毫无意义，但红薯的花朵却总是会给邻家女孩带来无限的喜悦和温暖。红薯的果实和花生一样，是结在地下的。深秋的时候，割去满地的藤蔓，翻开土，就可以看到红薯犹如埋藏在土地里的一窝小动物一般，拖男带女，十分热闹。类似的植物还有土豆、芋头、萝卜等。在我的印象里，胡萝卜也是开花的，花朵是淡雅的白色，很飘逸的样子，在碧绿的叶子

间洋溢着静静的香气。

小时候，我喜欢在口渴时从地里拔一根清脆的胡萝卜，在清澈的河水里洗一洗，就大口吃起来，萝卜不仅解渴，而且味道鲜美。初夏时节，洁白的棉花是乡村的奇观。棉花的气息是清甜的，花朵开得茂盛，远远望去，仿佛云堆雪叠一般，非常美丽秀雅。直到现在，我还觉得，槐树这种植物实在让人惊讶，开花的时候，它几乎没有时间去长叶子，只是努力地开花，那么迫不及待，那么专注深情。也许正是由于棉花的茂盛和美丽，才让我固执地认为，能够开花的植物和青春妙龄的乡村少女最为相似，都有着一样芬芳的梦想、呼吸和气息。

即使是冬天，依偎着一棵叶子和花已经完全凋谢的树，我也会温馨地想，它的身体里一定藏着碧绿的叶子、美丽的花朵和甜蜜的果实，在等候着春天的到来。

人间那些美好的植物和人一样，也是有情感有思想的。比如，我一直把花朵想成是植物唱歌的红唇，把果实想成是植物娓娓地叙述。而且，我觉得植物和人之间也有无法割舍无法抛弃的情愫，年年岁岁给人以营养、力量和温暖。当我面对荷花和水仙这两种植物时，我知道了植物其实比人更懂得干净的意义，荷花和水仙比水更清冽。

我总是觉得，人间的那些清纯素洁的美好植物，几乎可以和红尘里最纯真的少女相媲美，岂能令人不爱？

植物美好。人间的那些美好植物，是我们每个人终生都难以离开的长久陪伴，是我们的生命之源，我们有什么理由不去热爱和珍惜呢？



伏牛

题字：邵玉铮